

附件 2

港澳服务提供者投资企业变更备案申报表

备案编号：

企业名称	(中文)	(英文)	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			
一、港澳投资企业基本信息变更 (☐ 名称 ☐ 注册地址 ☐ 企业类型 ☐ 经营期限 ☐ 投资行业 ☐ 经营范围 ☐ 投资总额 ☐ 注册资本 ☐ 组织机构构成 ☐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)						
变更事项	原备案内容	申请变更备案内容				
二、投资者基本信息变更 (☐ 姓名/名称 ☐ 国籍或地址/注册地或注册地址 ☐ 证照号码 ☐ 认缴出资额 ☐ 出资方式 ☐ 出资期限 ☐ 资金来源地 ☐ 投资者实际控制人信息 ☐ 股权变更 ¹)						
投资者名称	变更事项	原备案内容	申请变更备案内容			
三、股权、合作权益变更或转让 (☐ 投资者股权变更 ☐ 股权质押)						
(一) 投资者股权变更 (同时填写“投资者基本信息变更”栏)						
变更原因及方式	原投资者列表 ²		变更后投资者列表 ³			
(描述)	名称	注册地	出资额	名称	注册地	出资额
(二) 股权质押						
出质股权数额	万元/万股		被担保债权数额	万元		
出质人			证照号码			
质权人			证照号码			
质权变更或实现情况						
四、合并、分立、终止						

¹ 因股权变更而取得投资者身份的，在“申请变更备案内容”栏中补充填报新增投资者的基本信息，基本信息的内容详见《设立申报表》；² 因股权变更而丧失投资者身份的，在“申请变更备案内容”中注明即可，无需填写“原备案内容”栏。
² 包括港澳投资企业股权变更前的所有投资者（或发起人）。
³ 包括港澳投资企业股权变更后的所有投资者（或发起人）。

(□合并 □分立 □终止)				
(一) 合并 (根据变更的情况, 同时填写“港澳投资企业基本信息变更”栏及“投资者基本信息变更”栏)	□新设合并 □吸收合并 (□合并后存续)			
	被合并企业	经营范围	合并后企业	经营范围
(二) 分立 (根据变更的情况, 同时填写“港澳投资企业基本信息变更”栏及“投资者基本信息变更”栏)	□存续分立 (□分立后存续) □解散分立			
	被分立企业	经营范围	因分立而存续或新设的企业	经营范围
(三) 终止	☐ 因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☐ 章程规定的经营期限届满或者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, 但企业通过修改章程而存续的除外 ☐ 最高权力机构决议解散 ☐ 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、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☐ 人民法院依法予以解散 ☐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解散情形_____			
五、港澳投资企业财产权益对外抵押转让				
□ 港澳投资企业财产权益对外抵押转让		(描述)		
六、合作企业港澳服务提供者先行收回投资				
□ 合作企业港澳服务提供者先行收回投资		(描述)		
七、合作企业委托经营管理				
□ 合作企业委托经营管理		(描述)		
八、合同、章程其他主要条款修改				
□ 合同、章程其他主要条款修改 ⁴		(描述)		

⁴ 外资法细则第 15 条, 合资企业法条例第 11 条、第 13 条以及合作经营企业法细则第 12 条、第 13 条明确列明的合同、章程主要条款

变更备案申报承诺书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现提交***公司设立备案信息，本人承诺：

1. 已知晓备案申报的各项规定内容及要求。
2. 本次备案的投资事项属于《〈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〉服务贸易协议》、《〈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〉服务贸易协议》规定的备案范围。
3. 所填报的备案信息完整、真实、准确。
4. 所提供的备案书面材料完整、合法、有效。
5. 所做申报内容是各方投资者或企业最高权力机构真实意思的表示。
6.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规定，所从事的投资经营活动不损害中华人民共和国主权、国家安全和公共利益。
7. 不伪造、变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、出卖《港澳服务提供者投资企业备案回执》。

以上如有违反，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⁵名称：_____

承诺人/授权代表签字、盖章：_____

年 月 日

⁵ 承诺人应为该港澳投资企业法定代表人。